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13位ISBN编号：9787801708311

10位ISBN编号：7801708318

出版时间：2009年05月

出版社：当代中国

作者：【美】鲍勃·伍德沃德 【美】斯科特·阿姆斯特朗

页数：353

译者：吴懿婷,洪丽倩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最高人民法院的兄弟们》

## 前言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 内容概要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美国联邦最高法院要案审理纪实》记录了美国1969—1975年间联邦最高法院受理的、在美国司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案件——包括废除学校种族隔离案、尼克松水门案、死刑的存废、禁止堕胎是否违宪案等。通过揭示这些判决背后不为人知的过程——院内的辩论、大法官们犹豫不决的立场、形形色色的意见书草案、大法官之间的对峙及协商等，全方位地展示了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在这一时期运作的内幕，凸显了美国民主政治与司法审查的冲突。本书还成功刻画了这一时期美国最高法院十余位大法官的形象——包括其司法理念、个人性格、待人接物等各个方面，使人们得以走近美国司法体系中这一最为神秘的群体。

# 《最高人民法院的兄弟们》

作者简介

# 《最高人民法院的兄弟们》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1969年庭期 最高法院大厦 7月之前，首席大法官伯格待在他的新办公室里，距离新庭期开始还有三个月的时间。当其他大法官们不是闲在家中休息就是出外度假时，他想要事先巩固他的权力。首先，他将会控制这整栋建筑物。7月19日，仅仅穿着一件衬衫的伯格，将他的助理们以及联邦法院执行官——法院中的最高行政与事务官员——聚集起来，共同巡视这一栋巨大的建筑物。

从他自己专属的小办公室开始规划，伯格说，这间办公室比他以前在上诉法院的办公室还要小，更令人苦恼的是，旁边欠缺一间可当作工作室的房间。身为首席大法官，他是仅次于总统与副总统、在外交上代表美国政府的第三位正式代表，他将会接见外交使节以及拜访名流要人。他指着那间实在太狭小、不登大雅之堂的房间，问联邦法院执行官：“我怎么款待那些国家元首呢？”绝对不可以如此，他的访客会如何看待他呢？穿过位于外面的秘书办公室，这群人步入了最高法院里最机密的地方——案件讨论会议室。在这里，九位大法官聚集在此投票或是为案件作出决定。在沃伦时代，只有极少数的圈外人见过这间案件讨论会议室。通常每个星期五，大法官们会在这里开会商讨案件或是进行第一次表决。这个时候，没有任何一个人——不论是助理、工作人员或是秘书——得以进入这间案件讨论会议室。伯格检查了这间宽大、嵌着橡木的房间以及那张华丽的地毯。一张12尺长、覆盖着绿色毛毡的桌子，立在房间的正中央，在它的正上方是一扇华丽的吊灯。桌子的四周是9张美丽的、高椅背绿色皮制旋转椅。每张椅背上的黄铜名牌，标示着它的使用者。首席大法官坐在桌子尽头，资深陪席大法官则坐在桌子的另一端，其他的陪席大法官们就分坐在桌子两旁，一边三个人，另一边四个人。“这个房间足以完美地款待访客们。”这位首席大法官说。他告诉同行的人，在建筑师原初的计划里，这个房间是要留给首席大法官的。或许，在这栋建筑的另一边，有着更多正式摆设的大会议室。“在那里举行讨论会可能会更好。”伯格说，或许在那个“中立的角落”才是最适合的。然后这个房间应该变成首席大法官举行仪式的办公室。他也可以将这个房间当作私人的小型餐厅。接下来，伯格领着大伙穿过走廊，到达法庭，他们从法官席的后方进入，就一如同大法官们来此听审口头辩论或是宣布判决时所走的路线。伯格向下走到那个位于庞大法官席前方的座位，这间垂着深黑色窗帘、庄严的大房间里，有着24根将近44英尺高的大理石柱，擎天顶着一面雕琢的大理石嵌板，一如大教堂一般。这位新任首席大法官走到那张律师们向九位大法官进行辩论的讲台前——这里没有证人，也不必出示证据。“辩论是一门艺术。”伯格说。他回想16年前，当他还在司法部工作时，他曾经站在相同的地方，为美国政府辩论着一件当时最为轰动的案子。检察总长西蒙·沙伯洛夫（Simon Sobeloff），曾经拒绝为约翰·彼得斯（John Peters）的案件进行辩论。彼得斯是一位耶鲁大学医学系教授，被发现有不忠的行为，并且遭到公共卫生部（Public Health Service）开除顾问的职位（“彼得斯诉霍比” [Peters v. Hobby]）。这项不忠的行为是根据一个匿名的控诉而被揭发的。伯格说，当时沙伯洛夫应该辞职，而不是拒绝为他的客户辩论，即便他的客户是美国政府。于是，沙伯洛夫成了自由主义者以及民权自由主义论者的伟大英雄。但是伯格司法部的老板们，却对于伯格的忠诚感到非常欣慰。那或许是因为在三年之后他们以巡回上诉法院的一席酬赏伯格，但伯格并没提及他输掉了“彼得斯”案。这位首席大法官继续告诉他们，他是如何首先得到司法部理赔处主任的职位。在1952年共和党党员大会担任史戴生的竞选总干事时，他曾经在一场重要的资格审核战中帮助艾森豪威尔的人马。伯格指向那九张大法官们的高背黑色皮椅，每一位大法官选择他们自己的椅子，因此大小与风格各异。有的椅子比其他的要高了一英尺。相较于其他光滑的椅子，道格拉斯的椅子是凹凸不平的，这使它看起来相当不恰当和杂乱无章。伯格说：“将来，只有一种椅子可供选择。”伯格依然待在讲台上没有离去，他看着法官席，回想起在“彼得斯”案里，曾经与雨果·布莱克大法官在此交换意见。然后他忽然指向法官席的正中央，曾经有一次，他正在回答一个自“那里”提出的问题，而同时另一个问题突兀地自另一边冒出来，十分不恰当地中断他的陈述。因为所有的大法官们是坐在笔直的法官席上，形成直直的一条线，他们无法看见或是听见彼此的发言。他说：“这样的状况必须被改变，我打算将法官席转成弧度，如此一来，大法官们就可以见到他的同僚们。”另外，这个大房间里的音响也很糟糕，他说，那也应该一并改进，或许架设麦克风是个不错的意见。助理们开始感到不耐烦。最后，他们其中一个人建议，如果首席大法官在其他大法官们不在时，率先作了改建的计划，或许会令他们感到不悦，当然，伯格对他的建议恍若未闻。他们走到一楼的走廊，也是大法官办公室面对的走廊。当他们一行人沿着走廊走时，伯格指出更多不同的问题：诸如需要再油漆的地方、不适宜的照明设备、他还要一个光线充足的书房，等等。他将会订出一个标准的空间使用规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则。他想植物应该会为这贫瘠灰暗的大厅带来生气才对。另外像电话系统过于老旧，接线生使用过时插入式的电话总机，丝毫没效率的自助餐厅也旧了，说是破烂不堪更为贴切。由于没有影印设备，因此资浅的大法官只能使用那几乎无法辨读的复写字迹。也没有电动打字机来做出和印刷品一样质量的信件与备忘录。最高法院外面的景色单调乏味，连警卫也没有白宫前警卫们的活力与专注。事实上，伯格总结：最高法院大楼与白宫一样宏伟壮丽，有精雕细琢的装饰、柱子、黄铜的门以及最棒的木料，但是它们并没有被妥善保养。现在看来，彻底重新整顿是必需的。19世纪的行政系统或许是迷人的，但是缺乏效率。这趟最高法院之行耗时两个钟头。在上诉法院时期，伯格喜欢享受固定与助理们共进午餐的乐趣。7月21日，他带着他最高法院的助理们，一块儿坐进他的大轿车到他最喜爱的地方之一——国家律师俱乐部（The National Lawyer Club）。那里安静的气氛可以让他放松，让他仔细思考。那个午后，他的脑海中充满了对艾森豪威尔、比尔·罗杰斯（Bill Rogers）以及哈罗德·史戴生的政治回忆。“我怀念政治。”他说道。媒体对艾森豪威尔是不公平的，声称他缺乏聪明；媒体也同样对史戴生不公平，他持续参与竞选总统却不断失败，媒体当作是个政治玩笑嘲弄他。报纸操弄新闻，让它符合编辑的观点。好比《华盛顿邮报》在这最近十年里，编辑们坚持不在报上刊登那些保守温和的上诉法院法官的名字。同时，报纸也夸大了自由派，特别是巴哲隆的决策。助理们不相信他的话，但首席大法官举出例证，最近自《华盛顿邮报》离职的一位记者就曾经向他亲口证实。《纽约时报》以及《华盛顿邮报》的立场是反尼克松、亲巴哲隆，因此必然也是反伯格。这两家报社都曾攻击过他，他们曾经拒绝过他的邀约，而且相信将会持续抨击他。《基督教科学箴言报》（The 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曾经是他办公室所订阅的报纸。他的心情轻松愉快，他很高兴事情渐渐上轨道了。他希望能够将他的书桌以及办公室里其他的家具搬进案件讨论会议室中，并且尽快让一切就绪。当其他大法官回来时，他们将会面对这个“既成事实”。伯格的助理们很惊讶，他竟然没有咨询其他人的意见，就独断采取这样的动作。他似乎是将自己推向了一个不必要的对立之中。回到他的办公室里，伯格发现另一个机会可以达成某件前任者曾经失败的事。沃伦法院已经与国会疏远多年了，特别是与那些年迈、位高权重、保守的委员会主席们。他们对于最高法院的决定并不喜欢，也厌恶沃伦对他们的冷漠。伯格打了通电话给众议员约翰·罗尼（John Rooney），他是白宫里掌控最高法院开销的次级委员会主席。沃伦曾经私下表示：这位粗暴、声音沙哑、65岁的罗尼，是个“霸道专横又报复心强”的人。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 媒体关注与评论

爆炸性新闻……有关最高法院的最有争议的书出版了。——《洛杉矶时报》一本引发各界热烈讨论的书。第一本解密世界上最重要的法院——美国联邦最高法院——的内幕报道。单单是这个理由，就值得你翻开这本书来读。——《商业周刊》惊世之作！笔调轻快，披露了引人注目的内情。——《华盛顿邮报》书评这一切都要归功于伍德沃德和阿姆斯特朗，感谢他们愿意粉碎阴谋、披露真相，并最终做到了这一点。揭发体制运行的实貌是新闻调查的最高传统，它与最高法院一样将深深地影响我们的生活。——《周六评论》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 编辑推荐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美国联邦最高法院要案审理纪实》首度揭露美国联邦最高法院运作的内幕呈现尼克松水门案等名案判决背后不为人知的过程凸显美国民主政治与司法审查之间的冲突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 精彩短评

1、邂逅：2010.12.10.文图；

旅程：2010.12.10.-2010.12.18.；

地点：家中、自修室；

因为对翻译之糟糕做好了充分的心理准备，所以读下来觉得还是高于预期了。对于Berger Court的头七年的chronicle做得还是不错的，有八卦也有严肃的交锋。但不知是否因为作者是非法律人士，总觉得在专业性/深入性和可读性的trade-off中更偏向了后者。不过这大概也是为什么能当成八卦一样很快读完吧。只是Potter Stewart莫名就变成“斯图波特”了!!翻译童鞋你们是不是哈利波特看多了!!

2、【2013.5.27~6.14】虽然只写了7个庭期，但对每一个庭期都描述的很详尽，九位大法官的矛盾也全都展露无遗。伯格的诡诈与愚蠢，实在是历任首席中的一朵奇葩，如此描述他，也难怪他气得跳脚了。牛逼的布伦南在追随沃伦多年后，终于成为最高法院的一面自由主义大旗，可是在1975年的庭期，他已是孤掌难鸣，沮丧悲伤，只有马歇尔还唯他马首是瞻。他一直与伦奎斯特不大对付，真不知后者执掌法院时，布伦南内心作何感想。再说本书的翻译，如果说读完这本书我可以吸收100分的知识的话，那么翻译的缘故，让我只吸收了50分，和雨果·布莱克传记的翻译一样糟糕，但是，对本书之评分不该因翻译而减分。此外，理解上的困难还有一因素在于作者对案件事实描述的不够详尽，总急于进入大法官们讨论和冲突的环节，也缺乏相关先例的背景描述或注释。

3、书我喜欢，可是翻译困死我，所以给两星。本人一向对翻译要求很低，但是最起码得让我有阅读的快感，不要让我反复揣测某个段落或某句话到底在说什么。这本书讲的是伯格法院的前6个庭期，也是自由派式微的6年。我很喜欢看隐藏在判决背后大法官之间的争论沟通妥协。其中，尼克松必须交出水门事件中录音带这个判决的意见书形成的过程非常有趣，大法官们堵住了伯格的后门，从而令尼克松无空可钻，最终在判决结果公布的17天后辞职。PS要看就看英文版。

4、一般，可能不是太适应这种写作风格，尤其又是翻译过来的，有点看不下去~

可能看原版还会好些~

5、还是九人好看一些.....

6、感觉译者不是很专业，译文不太准确，有点失望。

7、除了大家都反映的翻译很糟，完全没有配任何注释和图片也是这本书的可读性远远比不上《九人》的另一个原因。但是就像楼上有人说的，不能因此就给书打低分。还是很牛的一本著作！

8、翻译不是比较糟糕，是太他妈次了。

9、一开始只以为是最高法院的八卦而已，但是越读越有味道。伯格颀颀无能，伦奎斯特阴险狡诈都跃然纸上。可是，历史的真相是什么呢？有其他书可相互佐证着看么？

10、抱着挑刺的心理去看书是不对的，但那些半生不熟的句子实在让人生气，有些前后矛盾不用专业都能看出来，重复出现的小瑕疵更让人想摔书。连这种低级的问题都不能避免，其他的内容也不必再期待了。有人盲目相信台湾翻译，其实从台湾出来的也没带质保戳，坏翻译毁起书来都是一样的。

11、细节打破神话

12、最后几十页我快进来的，这书看得真累，而且文不对题，不知道是翻译问题还是原著问题，我快看哭了

13、还好美国联邦最高法院的管辖权有限不会跨国追捕，否则本书的两位非常不着调的翻译者吴懿婷，洪丽倩肯定会以藐视法庭罪就地正法。可叹兄弟我同时买了《最高法院的兄弟会》和《审判的历史》这两本翻译的奇滥的书（《审判的历史》翻译的相当糟糕，具体见

：<http://www.douban.com/review/2206650/>。）这本《最高法院的兄弟们》是台湾人翻译的，以为会比那个北师大的杨雄博士好，看过这后，觉得他妈的南北真是一丘之貉啊！我很奇怪，两个连时间状语从句都翻译不明白，连中文都不利索的笨蛋是怎么和糊涂的

14、翻译不如《九人》好耶，但内容仍然很有趣。看《九人》的时候，觉得对法官们的赞誉仍然多，看这本觉得人物更加丰满起来。自由派也不会总是胜利，遇到伯格这样的领导也想操人。这才写了69-75年，而九人是80-07年，好想看中间伦奎斯特是怎么从大法官当上首席大法官的啊，也想看沃伦法院的。

15、勾心斗角，觉得伯格其实也蛮厉害的，然后道格拉斯的生命力简直堪比小强，TWW中的不退休法官必然是说着他了。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 16、全是文字，作为九人之前的故事，还是很值得一看啊
- 17、这本书早在1982年就由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过了，无论作者的立场如何，但却是向我们揭示了美国最高法院是如何判决的。
- 18、英美法系遵循先例的传统对法官自由裁量权的约束尤甚于大陆法系 今日某童鞋对普通法的抨击我实在不敢苟同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你们觉得呢？
- 19、多么伟大的一本书被翻译成一坨狗屎！！！！台湾的学者看来也好不到哪儿去！！作为所谓第一部揭开最高院神秘面纱的书 虽然展现了高院里面复杂的斗争和法官个人的政治倾向和信仰对法律的左右 但却让人更尊重这些大法官们 真的是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以后不仅对dissent opinion要重视 对concur的也要重视！
- 20、台湾人最好还是不要当翻译
- 21、书封面明显发黄，旧的痕迹
- 22、insight
- 23、原作很好，翻译很差，看了40页就扔一边了
- 24、对伯格的描述相当负面
- 25、有失公正，纪实文学就变成了小说。
- 26、本书作者立场不中立。明显是个民主党，个人感觉立场偏颇。
- 27、書是好書，翻譯比較糟糕.....
- 28、虚构成分太多
- 29、被翻译糟蹋了。
- 30、！
- 31、翻译磕磕绊绊，但是内容很有意思。
- 32、不如九人有趣。。。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 精彩书评

1、还好美国联邦最高法院的管辖权有限不会跨国追捕，否则本书的两位非常不着调的翻译者吴懿婷，洪俪倩肯定会以藐视法庭罪被就地正法。可叹兄弟我同时买了《最高法院的兄弟会》和《审判的历史》这两本翻译的奇滥的书（《审判的历史》翻译的相当糟糕，具体见

：<http://www.douban.com/review/2206650/>。）这本《最高法院的兄弟们》是台湾人翻译的，以为会比那个北师大的杨雄博士好，看过这后，觉得他妈的南北真是一丘之貉啊！我很奇怪，两个连时间状语从句都翻译不明白，连中文都不利索的笨蛋是怎么和糊涂的责任编辑徐宪江沆瀣一气出了这本书的？难不成应了出版社的名字，当代中国，以无耻横行么？小语病就不说了，指出一些明显的错误：引子P.5总统对沃伦的称赞是很热情的，接着沃伦也表达他对尼克松的赞美。【他】说，他就要结束这四十年来的公职服务，“【心中没有任何悔恨】”×应该是没有任何遗憾，怎么可能是悔恨呢？而且整个段翻译的也很糨糊，你知道【他】指代的是谁么？P.5巴哲隆的态度很友善，指出伯格是当天晚餐中唯一的【地区或是巡回法官】。P.5媒体使伯格成了一匹黑马，但是在伯格之前仍然有一个领先者——最高法院的【陪席大法官】，...× ASSOCIATE . An Officer . The term is frequently used Of the judges Of appeUate courts , Other than the presiding judge or chief justice . —Baldwins Century Edtion of Bouvier's Law Dictionary ASSOCIATE JUSTICES . The name given in the Federal and many Of the state courts Of the U . S . To the judges other than the chief justice . —The Oxford Companion JOLaw , OXfOrd 1980

“Associate Justice”并不是“陪审法官”更非“助理法官”而是地地道道的“法官”（且不以联邦法院为限、州法院中亦有之）——即不担任院长或审判长的法官。“Associate Justice”与“Justice”同义，即（不担任院长或庭长的）“大法官”（称“大法官”，所以区别于“Judge”之为“法官”也）。（Associate Justice日语译作“判事”即汉语“推事”亦即我们常用的“法官”——而不是什么望文生义的“助理法官”或“陪审法官”。资料来源：<http://www.51test.net/show/92678.html>）P.5在耶鲁大学时，他是大学优等生荣誉学会的一员。而在进入这所大学之前，他担任过《耶鲁日报》的编辑。×怎么可能呢没进入大学就担任耶鲁校报的编辑？《耶鲁日报》的英文网站上明确指出：The News is produced by a very dedicated, all-volunteer undergraduate staff. Most of our reporters are freshmen and sophomores, while the editorial board is, with few exceptions, comprised of juniors. 所以应该是：进入荣誉学会之前，他担任过《耶鲁日报》的编辑。P.6在这10年之中，他对于大部分沃伦法院的意见书，【提出反对的声音】。P.7另一位共和党籍大法官是约翰-哈伦，但是他年近70，并且【几乎瞎了】。×您还真是尊敬这位大法官啊。P.13【当伯格】沿着南边走廊进入布伦南的办公室【时】，【他】穿过布伦南助理的办公室。×按你这么翻译就是出鬼了！前面是时间状语从句啊。P.15而这些新意见书明显就是尼克松阵营【所倡导反对的】。×是人话么？P.22伯格——这位国家首屈一指的大法官——正在作他自己的【选举演讲】。×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大法官是任命的不是民选的，笨蛋！他做什么选举演讲。P.24-26页，完全崩溃，译者完全不知道在讲什么，一塌糊涂，极尽无耻。特雷人的有以下几个句子只要政府与法院被卷入计划的辩论中，便将会出现拖延的法律行动。因为这前进的速度已经过于缓慢了。×完全没逻辑，崩溃...当罗斯福总统于1937年任命他进入最高法院【时】，【那时】他是亚拉巴马州的资深参议员。年轻时候的布莱尔曾经【短暂地待过三K党】，...无语了。好奇那些给五星的人是怎么读的呢？

2、晶报 7月25日近日，拉丁裔女法官索多迈亚被提名为美国最高法院法官的新闻在美国媒体占据了头条，一贯低调的美国联邦最高法院成为了关注点。究竟为什么这样的一个人事变动会演变成民众关心的热点，甚至登上世界各地的报纸？美国联邦最高法院究竟是怎样的机构，它有怎样的历史？本期《晶报图书评论》期望从两本书入手和大家一起探究这些问题的答案。由记者完成的第一部美国最高法院断代史对很多人来说，美国联邦最高法院是一个威严而神秘的存在。它的威严在于，位于联邦法院系统顶峰的它做出的为数不多的判决，在很大程度上塑造着美国的政治形象，改变着美国人的命运。它的神秘在于，与同样处于权力顶峰的国会和白宫相比，最高法院在公共媒体里面的曝光率是很低的，人们对最高法院到底是如何运作的知之甚少。最高法院与公众之间这种极度的信息不对称局面，最早是被《最高法院的兄弟们》这本书结束的。为此，我们要感谢这本书的作者——《华盛顿邮报》的两位出色记者。在两年多时间里，他们以“提供背景”的方式采访了200多人，其中包括最高法院的几位法官、170多位原来的法律办事员，以及最高法院的几十位原来的雇员。通过这么密集的采访，他们揭露了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类似中国的最高法院院长）自厄尔·沃伦移转至沃伦·伯格之后，法院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内部权力从上世纪60年代的自由派占主导到上世纪70年代保守派抬头的戏剧性变化。这本书以每一个开庭期为一个叙事单位，逐步记录了1969年到1975年间联邦最高法院受理的、在美国司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案件——废除学校种族隔离案、尼克松水门案、死刑的存废、禁止堕胎是否违宪案，揭示了这些判决背后不为人知的大法官之间的辩论和妥协的过程。这本书既是关于美国最高法院研究的开山之作，也是关于美国最高法院的第一部断代史。很难想象的是，在美国这样一个有着长久法治传统的国度，这样一项开创性工作不是由法律人而是由新闻记者完成的。真不知道这算不算法律人的耻辱，但这绝对是《华盛顿邮报》和他们的记者的光荣。为什么第一部断代史姗姗来迟？这本书出版于1981年，这意味这什么呢？从最高法院1790年第一次开庭以来的近200年时间里，美国都没有一部像样的最高法院断代史，更欠缺一部完整的最高法院史。这不是匪夷所思的事情吗？当我向很多学法律的师友推荐这本书时，我说它出版于1981年，是美国历史上第一本透视最高法院的专著。这种说辞并没有打动他们，他们几乎都半信半疑，似乎我在夸大其辞。美国最高法院的第一部断代史的确姗姗来迟，迟得有点不像话，为什么会这样？除了针对最高法院的研究和写作难度很大，我们该做何种补充解释呢？正当我困惑不已的时候，我从美国教授格兰特·吉尔莫那里找到了答案。1974年，在耶鲁大学法学院成立150年之际，吉尔莫受邀发表了关于美国法制史的系列讲座，这些讲座结集成书《美国法的时代》。他在讲座的最后部分《回顾与前瞻》中一语道破天机：“直到二战后的一段时间，在法学院从历史角度对法律任何领域的研究都几乎没有涉及。实际上现实主义者（除了卡尔·卢埃林）都比兰代尔学派形式主义者对过去更不感兴趣。在这个国家的法律思想的历史中，几乎没有什么事件更引人注目。20世纪50年代后期开始时，在法学院的目录中，课程和研讨会第一次以‘历史的’列表。并且，它们已经并将继续会被感兴趣的学生选择。在同样20年的时间里，法律评论已经刊载了更多历史方面的材料，这些材料大多是由年轻一代的法律学者所撰写。我敢说，这些方面的材料比过去的一百年还要多。”由此可知，在上世纪50年代之前，从历史角度对法律进行的研究在美国简直一片空白。《华盛顿邮报》这两位记者都是法律的外行，但他们捕捉到了自上世纪50年代后期开始的潮流——历史的手法开始吃香了。在这个初创期，存在着大量的空白，他们真是赶上了好时光。这本书出版后大受欢迎。人们第一次得以窥视最高法院内部的活动，全程跟踪伯格法院在1969~1975年期间的每一个重要历史时刻，见证伯格法院内部的风云变幻。人们似乎从来没有这么近距离接触过最高法院，似乎再也不会这样的美好时光了。后来出版的很多关于最高法院研究的专著，都无法满足读者的这一需求。最高法院内部在工种方面存在种族隔离？这本书始自沃伦法院（1953-1969）的尾声，围绕伯格法院（1969-1986）的前期（1969-1975年）的每一个开庭期展开叙述，讲述了伯格法院期间许多大案要案，尤其是最初受理的美利坚合众国诉尼克松案，今天读来依然惊心动魄。伯格法院延续了很多沃伦法院的做法，尤其是在种族隔离方面。伯格法院遵循了沃伦法院期间的布朗诉教育委员会案这一先例，将这一先例应用到废除学校种族隔离案、夏洛特案、校车接送学童案、丹佛的学校种族隔离案，并赋予了法院广泛的救济权利以确保取消种族隔离，包括大量使用公共汽车接送的权利。这种努力无疑具有明显的进步意义。但似乎鲜有人问，最高法院内部是否存在种族隔离呢？答案是肯定的。有一次，退休首席大法官厄尔·沃伦同所有办事员共进午餐，有人问他关于最高法院在工种方面的种族问题时，沃伦回答说，在主持最高法院的第一个开庭期，当他准备宣布学校种族隔离案件的裁决时，他发现竟然没有一个黑人秘书，他即刻指示雇佣了几名，但此后进展依然不大。大法官威廉·道格拉斯的办事员珍妮特·梅克观察到，在最高法院的夜班工作人员、警察、清洁女工、维修工人以及看门人等这些人中，从事低级工作的雇员几乎没有白人，而从事上等工作的差不多都是白人。最高法院规定，劳工不得同办事员讲话。最高法院中的几个黑人警察试图组织工会，受阻，组织者去找大法官约翰·马歇尔·哈伦，马歇尔说这事不归他管。在决定外聘法律顾问就此事到地方法院起诉时，他们受到了来自最高法院内部的威胁。最高法院的大多数工作人员对黑人劳工漠不关心，像梅克这样对他们抱有同情的人纯属例外，最后她与黑人雇工约翰·赖特恋爱并结婚。无论是沃伦法院还是伯格法院，推动取消种族隔离政策的努力成为它们的最大历史贡献之一，但它们对近在眼前的种族隔离却视而不见，想想看，这不能不让人感到滑稽和讽刺。被明显低估的首席大法官伯格在沃伦法院的9个大法官兄弟当中，不知为何记者鲍勃·伍德沃德和斯科特·阿姆斯特朗独独对伯格十分刻薄。在他们的笔下，这位首席大法官很多时候像个小丑。他没有读过正规的法学院，只是上过圣·保罗法学院的夜校，法律专业能力非常薄弱，热心行政而非司法，喜欢耍一些不那么高明的小把戏，甚至知法犯法，犯一些低级而且明显的程序错误。这可能与伯格对新闻界的态度有关，他和新闻界一直处于敌对关系。在这本书的写作过程中，伯格未曾向两位记者提供任何帮助。在这本书出版后，其中有关伯格的章节深深地伤

## 《最高法院的兄弟们》

害了这位首席大法官，当他说起这本畅销书在华盛顿一家书店以98美分低价处理时很愉悦。两位记者真的低估了伯格“热心行政”的价值。早在伯格上任之前，在进行任命听证时，他回答参议院关于首席大法官的职责提问时说：“首席大法官还有很多属于管理职能。我认为他负有一个重要责任，那就是努力保证这个司法制度更为有效地工作。”在他上任之后，他培训了专业化的法院管理人员，在巡回法院设立行政管理人员，为首席大法官配备了专门的行政助理，开展“司法同僚”计划，定期召开大城市首席大法官会议。这些改革措施大大减轻了各级法院法官的行政负担，提高了法院的效率。在伯格担任首席大法官的前八年里，联邦法官结案的比例上升了30%还多。而这本断代史对伯格推动法院提高效率方面的改革，几乎只字未提，这已成为这本书的最大不足。

# 《最高人民法院的兄弟们》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